

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文件

浙辐防协〔2023〕8号

关于同意浙江优亿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单位 入会申请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《章程》规定的入会程序及条件，经协会秘书处审核，提请第三届第五次理事会审议，同意浙江优亿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单位成为会员，请按照《章程》规定自觉履行会员义务、享受会员权益。

附件：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2023年第一批新增会员名单

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
2023年5月26日



附件：

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 2023 年第一批新增会员名单

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1. 浙江优亿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2.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
3. 瓯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4.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秦山分公司
5. 核工业北京地质研究院
6. 浙江省生态环境低碳发展中心
7.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8.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